

番外2:杨花落尽子规啼之相思 了无益

世人都说我爹娘伉俪情深，夫唱妇随，实乃当世夫妻典范，可我知道，我爹不爱我娘。

至于我娘嘛，也不见得有多爱我爹。

可他们两个相敬如宾，出门相携，日子过得倒也和乐顺遂。

我爹惊才风逸，清朗俊逸，是出了名的潇洒公子。

我娘贤良淑惠，秀丽端庄，亦是出了名的大家闺秀。

他们从未像书中说的恩爱夫妻那般如胶似漆，黏黏腻腻，你为我描眉，我为你抚琴，当然，也没有过争吵和红脸。永远和和气气，相敬如宾。

但每次出门，父亲会扶母亲上下马车，母亲会为父亲擦拭汗珠。再加上父亲没有别的妾室，凡正式场合也必定带着母亲。这让一众夫人都羡慕不已，说父亲对母亲真是用情至深。

每当此时，母亲就笑笑不语，仿佛默认。

我叫陆子翰，父亲为我取这个名字时说，希望他的儿子可以拔萃翰林。

因此，我自小苦读诗书，将所有精力都放在科举仕途之上，对于情爱一事并不在意。想着以后娶个门当户对的妻子，像爹娘这般相敬如宾的过一生，也是极好。

是以，待我及冠之后，母亲多次问我想找个怎样的妻子时，我想都不想就回答，

「儿子想找一个像娘这般温柔贤惠的女子，不求相濡以沫，只愿和和气气，平淡安稳的相守一生。」

母亲对我笑笑，眼中似有哀伤，

「儿啊，你还不懂。」

母亲看我仍旧不以为然，摇摇头，叹口气，又转头帮我选媳妇儿去了。只是选来选去，总是没有个结果。

父亲对我的终身大事似乎并不关心，每日仍悠悠闲闲的。

直到有一天，我正在书房读书，准备下一次的科举考试，父亲突然来我书房，二话不说的抽出我手里的书放在一边，

「儿子，读书辛苦了，走，爹带你去京郊赏花散散心。」

我狐疑道，

「爹？你怎么了？怎么突然要带我去郊游？」

父亲摇了摇手中的扇子，

「废话那么多作甚，跟我走就是。」

我只得放下书，跟着父亲出了门。

马车摇摇晃晃了近一个时辰，终于停了。

我率先跳下马车，再伸手将父亲扶了下来。

刚一站定，就看见不远处的一辆马车上下来一位夫人，仔细一看，竟然是表姑。

表姑走到我们面前，对着父亲说道，

「看你这般费心思也真是不容易，行了，事情我都安排好了，咱们去那边凉亭上吧。」

我抬头看去，在我们正前方是一片牡丹花田，正是牡丹盛开的时节，有不少人来观赏。

而在花田的左侧，有一座凉亭，地势微高，恰好能够将整片花田尽收眼底。

我们一行三人进了凉亭，早下有下人等在那儿，铺好了石桌石椅，摆好了茶具果子。

父亲对我说道，

「此处看牡丹花甚好，你且随处看看。没准儿能看到认识的人。」

认识的人？

我听父亲这话说的古怪，虽有些疑惑，不过在看景的时候，倒也真的注意了一下可有相识的人。

而父亲则和表姑一起坐在石桌前喝茶吃果子，仿佛真的只是来郊游赏花的。

我站在凉亭里，对花田从远到近看了一遍，竟然真的让我看到了认识的人。

我的堂妹，陆念，今年刚嫁给新科探花杨思君。

她和一群小姑娘站在花丛里，小姑娘们都围着她。

准确来说，是围着她身旁的一个姑娘。

这姑娘和念念年纪相仿的样子，手中缠着一根细细的绳子。只见她手指上下翻飞，让人眼花缭乱，那绳子在她手里，时而变作一朵蒲公英，时而变作一颗星星，时而又变作一座拱桥。

几番下来，引得其他姑娘都惊叹不已，睁大了眼睛盯着她手中的绳子。

玩绳子的姑娘忽而展颜一笑，不似一般闺秀那般笑的温婉矜持，她笑的十分恣意潇洒，嘴角大幅度的上扬，眼睛笑的眯起，两颊的酒窝深陷，似冬日暖阳，又似春日暖风。

仿佛一股暖流冲刷进心里，我竟看那笑容看的呆住了。

突然，父亲用扇子拍了拍我的肩膀，问道，

「怎么样？可发现什么吗？」

我一下子回过神来，恭敬的回道，

「回父亲，我看见念念也在此处赏花。」

父亲笑着点点头，忽而用折扇一指，

「那你看到她身边的姑娘了吗？」

我点点头。

父亲又问，

「那你觉得这姑娘如何？」

我连忙回道，

「父亲，圣人有云，非礼勿言，岂能于背后妄议他人，况乎是个女子。」

我感觉父亲似乎想翻我一个白眼，不过觉得有失形象，生生忍住。

表姑看了，起身对我说，

「傻小子，你以为你爹今日叫你来是为何？真只是为赏花？你爹这是在为你的终身大事操心呢！念念身边的姑娘，名唤杨思文，是新晋探花郎杨思君之妹，也就是念念的小姑子。上次念念回府，说起她这小姑子，说她为人疏朗，性子大方，品貌极好，你父亲便动了结亲的心思，但怕你不中意，故安排了此次郊游。」

表姑话音刚落，父亲就接过话道，

「行了阿青，看来这臭小子是没看上人姑娘，罢了，咱这就回吧。」

「父亲，不是的，我……」

我突然心中一急，脱口而出制止父亲，却又不知该说些什么，只是耳朵滚烫，脸颊绯红。

父亲看着我笑着摇了摇扇子，转头对表姑说，

「行了，事情成了，两天后吉日就去杨府提亲吧。」

「两天后？这，这么快？」我有些诧异，这才不到一个时辰，我的亲事就定下来了？

父亲终于忍不住，用扇子敲了我一下，

「快？你还嫌快？你可知这一家有女百家求，更何况是探花郎的妹妹。你以为就你觉得这姑娘好，别人就不会觉得？再晚点，恐怕杨夫人就把她许给别人了。你还嫌我们快。」

闻言，我立刻不说话了，只对着父亲长揖一礼，脸上挂满了笑容。

父亲笑着打趣我，

「傻小子，脸都要笑烂了。」

表姑立刻道，

「你也别说子翰了，你这一听说能去杨府见到子规了，这嘴巴就笑的没合拢过，好意思说孩子。」

「子规？」我心下默念了一下这个名字，抬头看了看表姑打趣的神色，父亲脸上的红晕，暗想，

「我好像，发现了什么秘密。」

两天后，父亲叫上表姑带上我一起去了杨府。

只是，表姑你一开口就是「小龟龟」，不怕杨夫人把你赶出去吗？

果然，杨夫人十分优雅的向她翻了一个白眼。

父亲则抱拳道，

「子规，好久不见。」

原来，杨夫人就是子规。看样子，还是父亲和表姑的旧时，那这桩婚事，想必也不成问题了。我这样想着。

可是，杨夫人却在一个劲的打太极，就是不表态。我不免有些着急。

父亲给我使了一个眼色，我也不管是否失礼，对杨夫人说道，

「夫人，我若聘思文为妻，必护她爱她敬她，不让她受一点委屈，也绝不让旁人伤她一丝一毫。」

杨夫人看了我一会儿，随后似乎叹了口气，不过终于不再打太极了，而是安排我和思文去凉亭见了面。

我站在凉亭里，有些激动又有些忐忑。

不一会儿，思文在婆子的陪同下过来了，没有忸忸怩怩的小女儿家的娇态，一副落落大方的样子。我看着她由远及近，心口怦怦直跳，仿佛要跳出来一般。

她站在我面前，我脱口而出，

「杨，杨姑娘，我，我叫陆子翰，今年十八岁，太学学子，是念念的堂兄，当朝参知政事的侄子，目前乡试已过，已有资格参加下次会试，我今日来是，是……」

我一激动，竟然直接自报家门。

思文有些吃惊，稍稍定了定神，手一扬，指着石凳道，

「陆公子，先请坐吧。」

我突然意识到自己的失态，有些不好意思，红着脸坐下，不敢看她，也不知道说什么。

还是思文主动提起，

「陆公子今日是来提亲的吧。」

她声音好听，说话清脆又大方。

我点点头，

「是，小生今日来是向杨夫人给姑娘提亲来的，夫人说需姑娘您亲自同意才行。」

她回答道，

「这事我知晓，小女子不明白的是，公子为何突然来向我提亲。」

我一紧张，没过脑子，将那日京郊赏花的事说了出来，说出口之后方后知后觉的察觉自己说了什么，立马支支吾吾的对思文道，

「杨姑娘，您听我解释，我不是，不是故意无礼，我是，是.....」

「噗嗤。」

思文却突然笑了，娇嗔的打趣我道，

「呆子。」

我红着脸，摸摸头，有些不好意思，努力定了定心神，十分认真的对思文道，

「杨姑娘，我别的不敢说，若能得你为妻，我定一生一世，一心一意，绝不会做那负心薄情之人。」

思文也有些脸红，笑着对我说，

「那我考虑考虑，你回去等通知吧。」

「通知？」

「就是等消息，等回复。」

我是晕晕乎乎回到家的，晚上辗转反侧无法入睡，白天也心神不宁无法静心读书。

不过这样的情况没有持续多久，两天后，杨府来人回话，
「允。」

亲事定下来之后，父亲十分高兴，整日里笑的乐呵呵的，我亦然。

母亲找到我问，

「怎么不找相敬如宾，和和气气过日子的姑娘了？」

我回道，

「娘，那是儿子年少不懂事，您可别取笑儿子了。」

娘又问，

「为什么一定要是杨小姐？换一个人不行吗？」

我想了想，很认真的回道，

「娘，我也说不上来为什么，我只知道，必须是她，一定是她，换谁都不行，只要不是她，就不行。」

娘却十分欣慰的看着我点点头说，

「你终于明白了，这世间，能同相爱的人厮守终生，是什么都不能替代的幸福。」

我看着娘若有所思的样子，仿佛是在回想往事，不知她想起了什么，只是一会儿嘴角微扬，一会儿又隐有哀伤。

成亲那天，父亲十分高兴，拉着表姑父一直喝酒，母亲有些担心，让我去劝劝。

表姑却拦住我，对母亲说，

「别劝他，难得今天大喜的日子，他高兴，就随他去吧，有我家大人看着他，不会有事的。子翰今天是新郎官，赶紧回新房去，正事要紧。」

说着，就把我往新房的方向推了推。

前院有表姑看着，想必也出不了什么事，我放下心来，往新房走去。

挑开盖头，思文面若桃李，秀而不媚，眉眼如波，朱唇皓齿，我按捺住心里的悸动，对她施了一礼，

「娘子，小生有礼了。」

她噗嗤一笑，脸颊却愈发红了，竟然有些羞赧。

我转过身，拿起一个匣子，里面是我这些年的私产，准备全部交给她，给她傍身用，岳母一直担心思文嫁入显贵的陆家会受委屈，有了这些私产傍身，想来她也多一些底气。

只是，还不待我拿出来，她率先抱出一个硕大的盒子放在我面前，打开一看，竟然是各种银票屋契。

她拿起最上面的一张单子对我说，

「这些是我的嫁妆，除了那些首饰衣服之内的物件放库房了，其余的票据什么的都在这儿了。你也瞅瞅看。我娘说了，两口子过日子，一定要以诚相待，那我现在把我的金库都给你看了，这诚意足吧。」

我拿起嫁妆单子，黄金千两，白银万两，禹州城宅子一座，铺面数十，还有一些田地，外加众多昂贵的首饰绸缎等。

我忍不住问道，

「岳母这是把整个杨家都给你做陪嫁了吗？」

她摇摇头，

「没有那么多，半个杨家吧。」

「半个？你兄长没意见？」我忍不住惊呼，自古以来，女子出嫁，即使再受宠爱的女儿，也不可能将半个家业与之陪嫁，更何况还有兄长在。

思文十分自然的摇头道，

「我娘说了，我和哥哥都是她手心里的肉，不能厚此薄彼，必须一视同仁。而且，哥哥身为男儿，理应自己建功立业，封妻荫子，而不是依靠父辈的祖产来享受荣华富贵，而我，身为女子，这世道不公，注定我不能像哥哥那般建功立业，应该更加照顾一些才是。所以，娘亲给我这些陪嫁，哥哥不但没意见，反而又拿自己的给我添了不少妆呢。」

听了思文的话，我由衷的对岳母生出一股敬佩之情。能有这般见识的女子，必然是不凡的，我好像有些理解父亲近些日子来的反常行为了。

我将手中的匣子递给娘子，

「这是我的全部私产，没你多，不过还是都交给你好了。」

她看了看我手中的匣子，没有推脱，十分高兴的接过来，

「不错不错，挺懂事的嘛，知道主动上交私房钱，放心，以后你的零花钱我包了。」

「零花钱？」

「呃，就是除开衣食住行，你自己想怎么花怎么花的钱。我按月给你。」

我笑了笑，

「不用给，都是你的。」

我将匣子盒子都放在一旁，向她慢慢靠近，芙蓉帐暖，一夜春宵。

第二日去向父亲母亲请安。

思文没有像别的姑娘那般害羞不知所措，而是落落大方，端庄优雅，母亲看着她十分喜欢，高高兴兴喝了茶，还把传家的镯子给她戴上。

父亲也乐乐呵呵的喝了茶，捋着胡须，一边点头一边说好，好，思文，文这个字甚好，甚好。

思文生第一个孩子时，正好传来我高中的消息，全家都十分开心，直说孩子是我的福星。

我却抱着儿子对思文说，

「娘子，咱们再努努力好不好，我想要个像娘子这般聪慧乖巧的女儿。」

思文却娇嗔着啐了我一口，

「呸，谁要和你努力啊。哼。」

我笑了，将她的手放在唇边，

「好，你不努力，我努力，我努力行了吧。」

她脸色绯红，哼了一声，轻捶我一下，

「不要脸。」

可谁知，我俩这一努力就努力了四个儿子出来。

我抱着第四个儿子，叹了口气，

「罢了罢了，看来我注定没有女儿缘，这辈子只能疼娘子一个。」

而正在我们为没有女儿忧伤时，念念在生了两个儿子后，终于生下一个女儿。

思文高兴的不得了，立刻要扑过去抱孩子。

谁知，孩子却被她哥哥抱在怀里，死活不让她靠近。

没办法，谁让思文当初不靠谱的自己怀着身子还带着同样怀着身子的念念去打枣，害得念念差点动了胎气。

自那以后，他哥哥就时刻提防着她，让她离自己老婆孩子三尺远。如今又得了这么个宝贝女儿，自然是对思文千防万防。

思文忍不住对着岳母大吐苦水，告她哥哥的状。

岳母却笑着打了她一下，

「你个皮猴子，还好意思说，谁让你当初不靠谱的，该。」

思文不依，扯着岳母的袖子，委屈巴巴的叫着，

「娘～」

不过后来，思文成功报复了回去，她竟然将四个儿子都留在了杨府，还对儿子说，

「舅舅是有大才之人，你们几个要想日后有出息，现在就跟着舅舅好好学习，务必一举一动都不能放过，知道了吗？」

几个孩子懵懵懂懂，但也知道要听娘亲的话。

是以，那几天，几个孩子竟然连舅兄如厕洗澡睡觉都跟着，说要学习舅舅的一举一动，以后要做个像舅舅一样有出息的人。

要不是岳母护着，我觉得舅兄会恨不得把那几个小崽子全扔大街上去，然后再来陆家揍思文一顿。

我将此事说与表姑和父亲听时，表姑笑的前仰后俯，半点形象都无。指着父亲说，

「这这这思文哪儿像子规教出来的孩子，本以为这思文像子规，谁知却是这么个性子，哈哈哈哈哈哈，不行了，笑死我了。」

父亲也乐呵呵的笑，却在听到表姑的话后说道，

「我总觉得，她本来也应该是思文这样性子的。」

岳母去世时，思文哭成了泪人，为了照顾她，我只能整日待在杨府陪她。

晚间思文哭累了睡下后，我才回到陆家，却听说父亲醉的不省人事。

即使是我成亲时，父亲也未喝得如此之多。

我猜到应该是同岳母有关，却又不好在母亲面前直说，只道，

「父亲也上了年纪，以后还是莫让他喝这么多了。」

母亲看着父亲，似是感叹的说道，

「不妨，随他去吧，总归是要发泄一二的，那些东西都憋在心里反而不好。」

说完，就让我回去休息，明日回杨府好好照顾思文，好好送岳母出殡。

我回到屋里，拿出思文的嫁妆单子，看了又看，看见几间熟悉的铺面，是陆家曾经的产业。那几个铺面的地段装修都极好，即使陆家搬迁也是完全没必要打出去的，可后来却都以低廉的价格落到了岳母的手中，现在，兜兜转转，又回到了陆家。

陆家的产业一向是父亲在打理，这几间铺子的缘由，必定是父亲有意所为。

我放下嫁妆单子，有些出神，母亲……

我想起母亲看向父亲的眼神，平静又感慨，却没有不满和紧张。

看来，母亲心里也是知道的。

母亲看向父亲总是一派坦然的样子，倒不像是面对丈夫的妻子，反而像是面对同病相怜的知己。

或许母亲也……，算了，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作为晚辈，岂能妄议。

可后来，母亲的秘密还是被我知道了。

岳母去世后的第三年，母亲也不行了，她临终前，没有拉父亲也没有拉孙儿的手，只是拉着我和思文的手，将我俩的手紧紧握在一起，对我俩说，

「好好的，一定要好好的，一直恩爱甜蜜下去，一定要，白头偕老。」

母亲去世后，她身边的徐姑姑告诉我，母亲还待字闺中时，有一个青梅竹马的表哥，那表哥对她极好，且两家自小也曾口头定下姻亲。可后来，表哥家道中落，外公外婆就改变主意，做主将她许给了父亲，而她表哥经此打击，远走他乡数年，他俩也再未见过。

本来，母亲嫁给父亲后，也曾想过同父亲夫妻恩爱，相濡以沫，白头偕老，可当她发现父亲心里也有难忘之人后，就将所有打算都作罢，同父亲相敬如宾，和和气气的过了一辈子。

是以，当我和思文成亲后，母亲十分开心，待思文也极其亲厚，她这一生的遗憾，总算有我和思文来圆满。

母亲和岳母的相继离世，对父亲的打击极大，我和思文怕父亲心内郁结，整日带着孩子在他跟前陪他。

可父亲的身体还是垮了下去，仿佛一夜之间苍老了十岁。

我无奈，只得请表姑过来，想着若这世间还有谁能知晓父亲的心事，非表姑莫属了。

表姑看了看父亲，摇头叹气道，

「他这是自己的心垮了，旁人劝也无用。」

我忍不住问道，

「表姑，父亲的心事，可是和岳母有关？」

表姨说道，

「都是些陈年往事，告诉你也无妨。你知道了，或许能和思文更好的照顾他。不过我知道的也不多。」

表姑看着我和身边的思文，将一位老人的一段尘封的心事娓娓道来，

「我自小同你父亲一起长大，感情如同亲兄妹一般。他自小风流潇洒，性子洒脱，又生的丰神俊朗，我总会打趣他，不知什么样的女子才能入他的眼。他总是回答，必定是极美极聪慧的女子才能与他相配。我也一直这么觉得，只有世间很优秀的女子，才能降服他这匹风流的马。

后来，我嫁了人，一度同夫君于外地上任，等到夫君回到禹州当知州时，我再见到他，他却对我说，已有心仪的女子，那女子，竟然是个丫鬟。

我说，既然是个丫鬟，讨过来做妾就是，何必如此放在心上，一副念念不忘，心有戚戚的样子。

他却说，那丫鬟连他大哥都拒绝了，怎么可能会接受他，只怕是宁死也不愿意跟他。

我有些好奇，一个下人，竟然能拒绝前途无限，风采卓绝的陆大少，想来不是个凡人。

我心里越发好奇，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女子，又是怎样让我这风流潇洒的表弟给失了心魂。于是便经常缠着他跟我讲故事。

你父亲告诉我，起因是一块水晶饼。那时你大伯备考辛苦，他前去探望，想着疏导一下他的心绪。谁知你大伯精神抖擞，气色极好。你父亲笑着打量你大伯的屋子，发现同以往不太一样，点心样式新奇可口，窗台上还放着兰花，想必是他屋里的某个心灵手巧的丫头做的。你父亲笑着把点心洗劫一空，又见那兰花着实喜人，想抱盆回去，可谁知你大伯却将他赶了出来。

你大伯一向大方，从不曾这般小气过。你爹愈发好奇，便愈发去探听那丫头的消息。可那丫头却是个属乌龟的，你爹几次三番的都没见着人。本来已经熄了心思了，谁知却听说那丫头拒了大夫人的抬举，竟然自己求去。

待那丫头出府后，你爹好奇心作祟，便时时刻刻盯着她，这一盯便盯出了问题。

你爹说那丫头与众不同，是个心中有天地的姑娘，她拒绝大夫人的抬举，恐怕不是因为不懂事，而是看的太透。

她早就看清，什么抬举恩宠，什么荣华富贵，都不过是浮云，不过是换个大一点豪华一点的笼子圈养着罢了，可叹有些人还欢天喜地的感恩戴德。

为着她这份执拗与清醒，你父亲暗里对她颇多照顾。想着若是可能，或许能打动这丫头，陆家虽家规严厉，但你奶奶却是个十分好说话的人，若是这丫头真能做成一番事业，也未尝不能共结连理，大不了多受些考验罢了。」

听到这里，我忍不住问道，

「那为何，最后他们……」

表姑叹口气，

「你岳母扩大产业的那一日，你父亲在她的包间里看到一幅字，上面写着一首诗。」

「可是，苏大人的水调歌头？」思文突然接话道。

表姑点点头，我疑惑的回头看向思文，

「你怎知道？」

思文回道，

「我曾在娘亲的妆匣里看到过，似乎很多年了，纸张已经泛黄，也没有落款。小时候不懂事，问娘是谁写的，娘说是一个故人写的。表姨，你可知道这个故人，到底是谁？是公公吗？」

表姑说，

「不是，是你大伯。」

我和思文都怔在原地，

「大伯？既如此，可娘当初为何，为何要拒绝？」

表姑摇摇头，

「不知道，表弟曾经猜测，或许是她太过清醒，心中有丘壑，清楚的明白自己想要的是什么，所以，才有了取舍，可这并不代表她心里没有大哥。但是，真相如何，只有你娘知道，没准儿，她只是觉得那个字好看，忘了丢呢？谁知道呢。」

「所以，父亲一直觉得岳母心里的人是大伯，所以便将自己的心思都藏了起来。怪不得，怪不得岳母去世的时候，我听王管事说，父亲一直在说什么下辈子要早点遇见，他以为自己只是太晚遇见她，如果能早一点遇见，或许就不必错过。」

表姑叹口气，

「谁知道他到底怎么想的，明知道子规心里没她，却多次让我照拂她，让她的生意做的顺风顺水。」

「反正，我知道的就这些了，他这身子，硬撑到今天，也是不容易，他最近有些犯糊涂，若是说些胡话，做些糊涂事，你们也不必纠正他，让他开心一点把。」

我和思文都深以为然，肯定的点点头。

接下来的日子里，父亲果然越来越糊涂，时而把我当成大伯，时而把思文当成岳母，时而觉得自己还在禹州，时而又哭着说自己想回禹州。

父亲终究是没有熬过那个冬天，冬至的那天晚上，他突然清醒了，他对我说，想吃水晶饼。

我忍着悲痛，让小厮去兰君楼买，小厮死命的跑，一盏茶不到，就把水晶饼买回来了。

父亲已经抬不动手了，我将水晶饼递到他嘴里，他颤颤巍巍的咬下一点点，却怎么都咽不下去。

思文噙着眼泪，端水过来喂父亲喝下。

水却和着饼碎从嘴角流下来。

父亲努力了几次，我和思文也拼命想帮他吃上一口水晶饼，可是，都没有成功。

末了，父亲摇摇头，

「算了，我这一辈子都没有强求，又何必，在此时强求。你俩，一定要好好的，好好的。」

然后，他看着思文，似乎在对思文说，又更像是在自言自语，

「我知道，她思的是文君，可我却总是自欺欺人，觉得思文的文字，是不是也关于我。可笑，真的太，可，笑……」

说完，父亲便垂下了手。

我依父亲的遗言，在他下葬后，悄悄将一缕他的头发埋在了岳母的坟旁。

回到家，我看到思文坐在窗前，手里不停摆弄着一根细绳，我心中一动，走到她背后，伸手将她抱在怀里。

她微微有些惊讶，嗔怪道，

「大白天的，都老夫老妻了，像什么话，小心被旁人看到了。」

我将头埋在她颈窝，

「怕什么，你，是我的娘子啊！」

